

人從那裏來

進化論與創造論初探



人從那裏來

進化論與創造論初探

何天擇著

59
30

何天擇著

人從那裏來

● 進化論與創造論初探

何天擇著

人從那裏來

* 進化論與創造論初探

CL503 · 何天擇著

出版／宇宙光出版社

地址／臺北市新生南路二段35巷7號

電話／(02)7022107 · 7052715

郵箱／臺北市郵箱一～一四二號

郵撥／一〇一三三三號帳戶

定價／新臺幣80元

局版台業字第〇〇一二號

一九七六年八月初版

一九七七年二月再版

一九七七年八月三版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四版

一九八二年二月五版

一九八四年四月六版

自序

今日世界各地有許多的基督徒從事科學的工作，有更多的基督徒曾受過高等的科學教育。科學乃在尋求事實；事實是我們邁向真理的門徑。但在事實的追索中，我們常常會有錯誤，所以科學的觀念也常常需要修正。一百年前的科學與現在大不相同，一百年後的科學與現在也不會一樣。

基督教乃是神啓（God-revealed）的宗教，包含信、望、愛三大要素；其中以「信」最爲基本。信仰若不符合客觀事實，或只符合片面的客觀事實，則必非神啓；而是人爲的宗教，人製的信條，或人構的論說，都不足爲正大光明的人生道路。

我們不能以可變的來衡量不變的，或以局部來代表整體，所以我們不能單由科學來衡量或限制宗教。但科學的基本問題經過考認之後，它與相信神的人是完全協調的。基督徒科學家對此協調性，應該加以闡揚，即是科學證道。當然，對於某些細節問題，「我們尚無正確知識」雖然簡單，

却是一個很確切的理由與答覆。

相同的事實可有不同的解釋。但我們若將錯誤的解釋作爲正確的解釋來接受，便會將正確的解釋作爲錯誤的解釋去拒絕了。進化論與創造論在今日學術界中便有這種情況存在。對於這不合理的現象，我們自感應該予以糾正，不能卸責。值得我們信仰依賴的目標也是值得我們考查察究的目標。

本書各篇有關科學與聖經，創造或進化的文章，曾在「校園」及「宇宙光」等雜誌刊出。今承宇宙光編輯部邀約，略加修改，蒐集起來編爲一冊。其中重覆或疏漏之處在所難免，尚祈國內外學者不吝指正。筆者在此對宇宙光編輯同工的大力幫助敬致衷誠的謝忱。又承他們將「人從那裏來？」座談會記實編入本書附錄；其中各學者的表達都很切實中肯，爲本書增光不少。

我所禱，這書對尋求真理的人有所助益。

何天擇

一九七六年七月
於美國加州

再版序

人從那裏來？是一般人不常研究，而且覺得沒什麼必要研究的問題，大家都知道我們是由父母來的，父母是由祖父母來的，但等我們把這問題再往上追溯，就發現不太容易作答。作者何天擇先生費了很多時間參考許多書，而把他所得的合併寫成一本書供大家參考。因為我們大多數的人沒有機會看到他所讀的這些原書籍，即使有這麼些書，也可能沒有時間仔細的讀，所以這本書的出版就有它特殊的意義了。

人從那裏來？由這個問題的答案裡可以看出我們的人生觀。人的構造與獸類沒甚麼大區別，我們的眼睛、心臟、骨骼、肌肉，似乎與獸類非常相似，因此許多人就認為人大概與獸相差無幾，甚至覺得人可能就是由獸變化而來的。如果我們的答案就循此下去，則很容易認為宗教是迷信，道德不必謹守，因為若沒有神、沒有創造、人根本沒有靈魂，人的行為也就沒什麼善報或惡報的結局了。這觀念可使人走上生活放蕩的路，對於婚姻、家庭、責任感這些道德律並不執著，他看怎樣有利於自己，就怎麼做，

並不顧孝悌忠信等孔孟的道理，更不必說耶穌所要求我們的了。

事實上，我們仔細思想，就可知人與獸的確是大不同的，譬如人用各樣文字所寫的書已經上萬，所研究的科目無窮，所建造的東西獸根本不可能作到，人甚至能往返於地球、月球之間，這可使我們肯定人與獸只有肉體相似，學識與靈性方面則大不相同。不錯，狗也能聽話而懂得意思，能表示認得我們，喜歡我們，但並不能因此就說人與狗差不多，人所研究的算學、物理等課目，與狗所了解的大不一樣；並且人心裏都有良知，做錯了事會感到慚愧，良心會責備他；危險臨到時，他會很自然的想求神。有回我乘船由舊金山到基隆，一天晚上海面風浪不小，我和二副聊天的時候他說：「我們這兒的水手很少禱告，很少人作禮拜，但今晚的風浪若再大些，他們就都會禱告了。」

何先生寫這本書，參考了許多學者所作的研究，目的是要我們考慮，人是否就是從偶然變化而來的，或是由一位有權能有智慧重次序的神創造的，神不只給我們肉身，且給我們靈性，能記憶、能思索、能分別善惡、能與祂相通。盼望讀者從這本書裏能獲得新的啓示，因而看清人的地位。

這位創造的主願作我們每一位的天父。

棣 慕 華

一九七七年二月
于臺大植物系

目錄

自序

何天擇

一

再版序

棟慕華

三

何謂科學主義

一

科學家與科學家之爭

一一

進化論的迷途

二二

進化論的七大假設

三二

進化論證據之批判

四一

麥克比與達爾文

六八

達爾文其人其時

七八

人之初

八六

無神之區導遊

九八

原始的問題

一〇七

機遇乎？設計乎？

一一四

今日科學界的一股新潮流

一二六

基督教與進化論

一三六

科學與宗教

一四九

創造論緒言

一六二

真理何處尋

一八五

附錄一：

「猿猴怎樣演變為人類？」簡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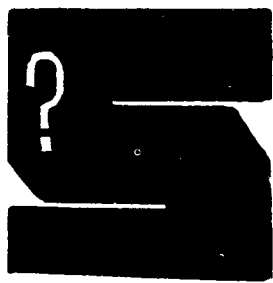
一九一

附錄二：

「人從那裏來？」座談會記實

二一三

何謂 科學主義



科學 (Science) 意即知識，並且是實事求是的知識；但科學主義 (Scientism) 却是一種偏差狹窄的哲學觀點。二者大不相同不可混用，亦是每一位在受科學訓練的青年所尤需辨明的。許多人不知其差異究在何處，都因對科學本身沒有認識清楚；認識了科學的本身亦便不難知道這二者的區別了。現在將有關科學的基本問題作一扼要的討論。

科學的基本假設問題

許多科學家日以繼夜在實驗室裏埋頭工作，但其中恐尚有不少的人還不知道他們的工作都在一個基本通盤性的原則之下。這個原則暫譯作「自然劃一原則」(Principle of Uniformity of Nature)。便是說：自然律永不改變；即自然律不因時間、不因地域、不因實驗或觀察的人而有所不同。這是一個通盤的原則，亦是一個基本的假設 (pre-supposition) 雖然這假設已被人視為理所當然毋需討論的題目了，但究竟這假設是否完全可靠、萬無一失、沒有遺漏之處是科學本身不能作答的。這問題的探討乃在哲學範圍以內。在哲學範圍之內因各人見地不同，吾人亦不能期望得到一致的答覆。除這基本的假設之外，每一個科學論題幾乎都有一些局部的假設，若不小心思索徹底追問是不易發覺的。假設是一個立足點；假設若不正确，結論便無法正確。假設上的限制 (qualifications) 便成為結論上的限制；結論不能脫離假設上的限制。舉個例說：「這顆鑽石很寶貴，我要好好地收藏它。」的一句話裏，「這顆鑽石很寶貴」可說是假設，它

的限制是「據我所知，這是一顆鑽石」或「據買賣鑽石的人告訴我這是一顆鑽石」又「在目前經濟情況之下很寶貴」。結論「我要好好地收藏它」便受着這些限制所抵押與支配。假設若發生了問題，結論便失去了意義。

我們基督徒對「自然劃一原則」的觀點是怎樣的呢？我們認為「自然劃一原則」是大致合理的，因為宇宙為神所創造，宇宙間的自然律亦為神所制定，在神創造之工完成以後，便沒有人可能將祂的定律更改轉移。但，請注意，「自然劃一原則」惟一所不能維持的時候，乃是神自己直接干預的時候。（神不能受自己創立的規律所限制是顯而易知的，因神創造宇宙作為人類棲息之所並非來限制祂自己）。這類神直接干預的作用我們稱為神蹟（miracles）。因為在歷史上有神蹟的發生，因為「自然劃一原則」有失效的時候，所以我們知道確有神的存在與作為。反之，如果大自然中沒有一個「自然劃一原則」，宇宙便是一片混亂，不但無法作科學的探討，即若神蹟有其發生，我們亦無法辨認了。所以我們的結論是：「自然劃一原則」適用於自然界的一切作用，但並不包括神在自然中所直接干預的作用。

科學的方法問題

科學的方法是科學家求知的工具。科學方法有許多種，以實驗與觀察為主幹。但是可能被實驗、受觀察的對象必需具有下列各種性質：

一、重演性 (Reproducibility)。因為一種現象或作用可以反覆重演，科學家方才可能作觀察與實驗。凡能反覆重演的事都是平常的事，不是非常的事。在歷史上或個人經驗中僅發生過一次而不能重演的事，科學家便無法來實驗與觀察了。我們都知道在中國歷史上有胡適之先生這一個。胡先生曾在這世界上過了約六十年的物質生活。但因沒有人能將胡先生從出生到逝世之間的生活來重演一次，故胡先生的物質生命 (physical life) 亦已不能用科學方法來觀察了。雖不是科學方法所可觀察，但我們無法否認它曾有其真實性。

二、被動性 (Manageability)。在科學的實驗室裏我們常常將作用的條件改變而得到不同的結果。這樣，我們可以找出因果關係來。這種因環境條件改變而改變的對象便是具有被動性的。假若一種研究的對象對環

境條件的改變完全沒有反應，或說這對象是完全主動的，則亦是科學方法所無能為力，不屬於科學探討的範圍之內。

三、可覺性 (Observability)。在科學的觀察與實驗裏都靠着人的感官作用——主要為視覺，次為聽覺、嗅覺、觸覺、味覺等。我們利用許多儀器來擴充我們感官的功能。例如我們用顯微鏡與望遠鏡使我們看見更多與更遠，用微量天秤來彌補觸覺之不足。但今日雖然儀器天天改進銳利，我們仍有不可見不可察的。若否認事實便是淪於武斷了。科學家將自己限制於研究可以感覺的事物上並無錯誤；但是，萬不能說除可感覺的世界之外沒有其他的實際存在。並且人的感官還有錯誤的可能，因此為求正確起見，科學家需要度量秤衡的方法。除「性」的形容之外需要「量」的測定；只能用言語形容而不能用數字表達還不能算為精確的科學知識。

科學家用觀察與實驗所得的數據 (Data) 之後還需要作一個結論或解釋。第一個方法稱為歸納法 (Induction)。假若一個科學家在實驗室裏作了一千個實驗，將水在不同條件下改變它的物態，但從未發現水以半固體狀態出現，故作一個結論說：水不會成為半固體。但，問題是：這一千

種實驗條件是否已包括「一切」條件呢？一千種條件（或狀況）既不可能包括「一切」條件，則在一千種條件之外，水仍有以半固體的狀態出現的可能。故從歸納法我們亦不能有百分之百的確定性。與歸納法相反的稱爲演繹法(Deduction)。演繹法是根據於一個前提(Premise)，再從這前提，推演而來的知識。這知識是否正確則又有賴於前提的正確了。

到了這裏，我們便該知道：科學方法是有範圍的，並且這範圍是很狹窄的。利用科學方法所得的知識不過是知識中的局部。一位研究科學問題的哲學家杏氏(Eddington)說，近代科學好似一個漁夫在河中捕魚。漁夫比做科學家，魚網是科學方法，河是實際的世界。這魚網有二英寸大的網眼。漁夫反覆下網並將撈獲品堆在岸上。他觀察所獲的魚有大小不同，並且還有其他水生的動物與植物，經他分類研究之後，他可以下許多的結論。但他不能說因爲他沒有撈獲二英寸以下大小的魚，所以河中沒有小於二英寸的魚。同樣，科學亦不能說在重演性、被動性、可覺性的對象之外沒有其他的實際(Reality)存在。

科學的目標問題

科學家雖然觀察、描寫、分類事物，但真正的目標乃是尋求解釋。爲了解釋便需要學說。學說可以將許多事實連繫起來成爲一個有系統的知識。學說是對現象說出基本的原因來。科學家對自然的現象，例如電、磁、重力等雖能用數學方式來精確描寫，但說不出它們何以存在的原因，所以稱它們爲「原初性質」(initial properties)。但科學家所尋求的原因僅限於自然的原因(natural causes)，並不在自然之外求原因，故對萬物最基本的問題，即是來源問題，便無法加以探討。整個的大自然是一個果實。大自然的本身受着物理化學上的定律限制，最基本的可算是熱力學定律(Laws of Thermodynamics)，證明自然無法自我創造，故亦無法自我存在。自然的存在必需有自然之外的原因。科學家既不在自然之外求原因，則科學家亦無法解釋大自然存在的最基本的事實了。我們尋求知識，便要發問，發問的目的乃在追討原因，人所能問的最後一個問題便是要知道最初的原因。這最初的原因(First cause)便是神。科學既不